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临 2019-070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宁监管局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13日，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胡明光先生因涉嫌内幕交易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调查通知书》（编号：沈稽局调查通字[2018]032号）。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5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35）。

2019年9月30日，公司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胡明光先生的通知，胡明光先生于2019年9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宁监管局（以下简称“辽宁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19]2号）。辽宁监管局拟对胡明光先生处以25万元罚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第四十二条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听证规则》第五条之规定，就辽宁监管局拟对胡明光先生实施的处罚决定，胡明光先生享有陈述、申辩以及要求听证的权利。胡明光先生提出的事实、理由和证据，经辽宁监管局复核成立的，辽宁监管局将予以采纳。如果胡明光先生放弃陈述、申辩和听证的权利，辽宁监管局将根据《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所列事实、理由和依据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

本次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不涉及公司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予以及时披露。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9日